

项目编号: SXDY-2025-190

**2024 年陕西省秦巴山区汉江丹江流域中央财政国
土绿化示范项目 (岚皋县)**

招标文件

招标人: 岚皋县林业局



代理机构: 陕西大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8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前附表
第三部分	投标须知
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五部分	商务要求
第六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特 别 提 醒

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内容

一、关于需要特别提醒供应商的内容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无需提供纸质版文件，无需到开标现场）。开标时请务必携带数字认证证书，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携带数字认证证书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2、电子开标、评标无法进行时，按照《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化交易应急处置管理办法(试行)》规定执行。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4、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二、关于投标

1、投标须知：使用捆绑省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

2. 投标确认：供应商须在文件获取时间内电话联系项目负责人进行投标确认，未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下载招标文件将导致投标被拒绝。确认完毕后方可下载文件；

3、未完成网上投标成功的或未经采购代理公司确认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文件的，无法完成后续流程；

4、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无需提供纸质版文件，无需到开标现场）的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5、电子招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

三、关于文件的制作和签名

1. 为确保采购项目顺利开展，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无需提供纸质版文件，无需到开标现场）。投投标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在全省统一交易平台填写投标信息，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加密和解密必须为同一数字认证证书，否则将会导致解密失败。涉及二次报价的必须使用主证。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无法完成电子流程的，按无效投标对待。

2.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1）电子招标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下载网址：<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80827/c8c8fb15-a7cc-4011-a244-806289d7cf3b.html>，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下载网址：

<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70821/c3afa05b-f5e6-4e64-9fb0-e397ef73413d.html>;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四、关于响应文件递交与解密

1. 文件递交

（1）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2) 本项目招标投标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进行，（无需提供纸质版文件，无需到开标现场）。

2. 文件开启与解密

(1) 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锁）在各自办公场所的电脑上自行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涉及到二次报价的，一定携带主锁报价，只有主锁才有签章功能，二次报价才能完成。

(2) 电子开标、评标无法进行时，按照《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化交易应急处置管理办法(试行)》规定执行。

(3) 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响应文件中签名不能采用机打签名方式，应采用手写方式，因此导致废标或未中标，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4) 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a. 供应商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b.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CA锁、或所带CA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CA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c.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d.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 特殊情形下的应急处置

在开标、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时，按照《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化交易应急处置管理办法(试行)》规定执行。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4年陕西省秦巴山区汉江丹江流域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岚皋县）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8月26日 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DY-2025-190

项目名称：2024年陕西省秦巴山区汉江丹江流域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岚皋县）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7,264,368.8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2024年陕西省秦巴山区汉江丹江流域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岚皋县）一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2,465,791.7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465,791.7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一标段：在民主镇光荣村、先进村、新风村、永红村实施中幼林抚育530亩；在光荣村、红星村实施退化林修复1290亩，新建消防蓄水池1个，水管200米，新建作业便道2.09千米	1(元)	详见采购文件	2,465,791.7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包2(2024年陕西省秦巴山区汉江丹江流域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岚皋县）二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1,470,696.25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470,696.25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2-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二标段：在民主镇国庆村、明珠社区、农田社区、田湾村、五一村、新喜村、银米村实施中幼林抚育1389亩，退化林修复335亩	1(元)	详见采购文件	1,470,696.25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包3(2024年陕西省秦巴山区汉江丹江流域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岚皋县）三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1,354,498.75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354,498.75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3-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三标段：在民主镇德胜村、马安村、狮子村、银盘村、榨溪村实施中幼林抚育1161亩，退化林修复373亩	1(元)	详见采购文件	1,354,498.75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包4(2024年陕西省秦巴山区汉江丹江流域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岚皋县）四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958,382.1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958,382.1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4-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四标段：在佐龙镇杜坝村、花坝村、金珠店社区、金珠沟、蜡烛村、马宗村、佐龙村实施四旁绿化188亩	1(元)	详见采购文件	958,382.1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包5(2024年陕西省秦巴山区汉江丹江流域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岚皋县）五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1,015,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015,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5-1	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五标段：在民主镇银盘村建设碳汇监测点1个，包括智能化监测样地1套，常规化监测样地2套。	1(元)	详见采购文件	1,015,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2024年陕西省秦巴山区汉江丹江流域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岚皋县）一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2) 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 国办发〔2007〕51号;

(4)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5)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6)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8)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9)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10)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合同包2(2024年陕西省秦巴山区汉江丹江流域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岚皋县)二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1)

合同包3(2024年陕西省秦巴山区汉江丹江流域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岚皋县)三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1)

合同包4(2024年陕西省秦巴山区汉江丹江流域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岚皋县)四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1)

合同包5(2024年陕西省秦巴山区汉江丹江流域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岚皋县)五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1)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2024年陕西省秦巴山区汉江丹江流域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岚皋县）一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授权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本单位证明（即投标截止前的社保缴纳证明，社保证明投标单位名称和报名时投标单位名称必须一致）；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近二年（2023-2024年）任意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的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或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近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已缴存的近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本项目专门项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包2(2024年陕西省秦巴山区汉江丹江流域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岚皋县）二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1）

合同包3(2024年陕西省秦巴山区汉江丹江流域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岚皋县）三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1）

合同包4(2024年陕西省秦巴山区汉江丹江流域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岚皋县）四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1）

合同包5(2024年陕西省秦巴山区汉江丹江流域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岚皋县）五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1）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8月05日至2025年08月11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08月26日 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不见面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供应商使用捆绑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并完善相关投标信息；
（2）未完成网上投标成功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文件，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3）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方式，投标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网站上的投标指南；（4）请各投标

人获取招标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岚皋县林业局

地址：大桥南路13号

联系方式：1829200116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大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西三爻村长丰园小区1区1幢 C单元11层1110室

联系方式：1868877588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大用经办

电话：18688775880

陕西大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8月4日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2024 年陕西省秦巴山区汉江丹江流域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岚皋县）
2	项目内容	详见第四部分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3	工期	120天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5	投标有效期	90 个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6	投标预备会	无
7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8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及地点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8月26 日 09时 00 分 地点：本次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本项目为线上不见面开标，请于 2025 年 8月 26 日 09时 00 分前进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标）。（ http://122.112.246.3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9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8月26 日 09时 00 分 地点：本次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本项目为线上不见面开标，请于 2025 年 8月26 日 09时 00 分前进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标）。（ http://122.112.246.3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action/hall/login）。

10	评标方法	综合评估法
1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缴纳投标保证金
12	签字盖章要求	电子版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函及其它有要求处均应加盖供应 商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在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13	招标代理费用	由中标（成交）供应商承担，按国家计委计价格[2011]534号及《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所规定的收费标准，计取代理服务费。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
14	其他要求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将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 1 册、副本 2 册，电子版（同正本内容）U盘一份，打印盖章后提交至招标代理公司处，以便招标人进行留存备案等工作，中标人应保持投标文件纸质版内容与电子版内容完全一致，否则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15	标段要求	各投标人可就本项目上述标段中的1个标段进行投标。

第三部分 投标须知

一、名词解释

- 1、采购单位：岚皋县林业局
- 2、招标代理机构：陕西大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3、标书：招标文件与投标文件的统称
- 4、供应商：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供应商

二、招标文件

- 1、招标文件包括目录中所列的七部分。

2、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招标文件的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 3、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采购代理机构可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和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十五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当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不足十五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4、质疑提出与答复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属于采购程序问题的，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属于采购需求的（包括资质要求、技术指标、参数、评分办法等），应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以供应商填写报名登记表的时间为准）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包括下列内容：

- ①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③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必要的法律依据；
- ⑥ 提出质疑的日期。

(5)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 采购人负责供应商质疑答复。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

(8)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①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递交质疑函纸质版（当面递交）或 PDF 格式扫描件（发至电子邮箱）。

② 联系方式

采购人信息：岚皋县林业局

联系人：沈先生

联系地址：岚皋县城关镇大桥南路13号

联系电话：18292001163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大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雁塔区西三爻村长丰园小区1区1幢 C单元11层1110室

联系方式：18688775880

邮 箱：258356836@qq.com

5、投诉：

（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①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②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③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④ 事实依据；

⑤ 法律依据；

⑥ 提起投诉的日期。

(3)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①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②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令）的规定；

③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④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⑤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5)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6、各投标人应认真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如有问题或异议及时函告。否则，视为同意招标文件的一切条款和要求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7、标书的解释权归招标代理机构。

三、投标要求

1、投标内容：

本次投标内容为 2024 年陕西省秦巴山区汉江丹江流域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岚皋县）三标段。

2、投标要求：

合同包3(2024年陕西省秦巴山区汉江丹江流域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岚皋县）三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

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授权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本单位证明（即投标截止前的社保缴纳证明，社保证明投标单位名称和报名时投标单位名称必须一致）；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近二年（2023-2024年）任意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的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或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近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已缴存的近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本项目专门项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供应商将视为非响应投标，不再进入后续评标阶段。

3、投标文件的编制

投标文件必须根据招标文件提供的内容及格式编制，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一） 投标响应函
- （二） 投标报价表
- （三）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四） 招标文件确认书
- （五） 商务响应偏离表

- (六) 供应商组织机构资料
- (七) 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方案
- (八) 应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或材料
- (九) 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

3-2 投标报价：

3-2-1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表（唱标报告）上，填写分类报价和投标总报价，标明工期，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接受。

3-2-2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招标文件的各项条款和本工程的实际，依据招标文件所附澄清和修改通知，根据企业自身情况、施工经验、现场环境以及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自主报价。

3-2-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完成本须知所列招标工程范围及工期、质量的全部要求，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

3-2-4 投标报价为投标人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是完成招标文件所确定的该工程项目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投标人投标报价汇总表中的价格均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施工设备使用费、劳务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安全和文明施工措施、技术措施费、风险费、政策文件规定的各项费用和支出，以及投标人在投标前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应考虑以下因素：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社会价格浮动因素，工程所在地的交通运输条件、施工环境和地方不良势力的影响，停水、停电及发包人原因造成停窝工在连续48小时以内的损失、国家政策调整、金融汇率以及银行存款利率变化等风险等全部费用。

3-2-5 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还应充分考虑工程施工期间的市场价格变化和政策性调整带来的风险，除招标文件规定的有关合同价格调整因素和方法、设计变更、工程量偏差调整办法和不可抗力因素外，投标人应自行测算施工期间的所有风险费用，并计入投标报价，凡因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阅读疏忽或误解，

或因对施工现场、施工环境、市场行情等了解不清而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投标人承担。

3-2-6 投标报价应考虑的有关风险

投标人报价前应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周围影响施工的环境、水电供应、临时住宿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价款调整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现的与工程计价有关的任何因素均应考虑在投标报价中。

3-2-7 编制报价的有关约定

3-2-8 投标人根据自行确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进行自主报价。措施项目中凡属周转使用的设备、材料，均应按单次使用摊销量报价。

3-2-9 投标人应针对拟建工程编制保证安全施工、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的技术措施方案。

3-2-10 投标货币：人民币。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4、投标费用自理。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

6、投标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投标之日起九十个日历日，中标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四、开标

1、招标代理机构组织招标、开标、评标工作，招标整个过程接受监督机构的监督。

2、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及要求

为确保评标工作公平、公正，依法成立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及有关专家组成，专家比例不少于评委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名单由有关方面在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职责义务：

2-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做出评价；

2-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2-3 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4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2-5 参与评标结果报告的起草；

2-6 配合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2-7 配合有关部门处理投诉工作；

3、招标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须委派代表参加，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4、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以公开唱标的形式将投标报价表的内容公布。

5、开标结束到向中标单位授予合同期间，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评标的有关资料及评审意见等内容，评标委员会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五、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内容（此项内容请着重阅读）

1、关于需要特别提醒供应商的内容

1.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投标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时请务必携带数字认证证书，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携带数字认证证书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1.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

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1.3、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

（<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2、关于报名

2.1、获取须知：使用捆绑省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

2.2、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2.3、电子招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

3、关于文件的制作和签名

3.1.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1）电子招标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 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 招标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 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 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 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下载网址：

<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80827/c8c8fb15-a7cc-4011>

[-a244-806289d7cf3b.html](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80827/c8c8fb15-a7cc-4011-a244-806289d7cf3b.html)，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下载网址：

<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70821/c3afa05b-f5e6>

[-4e64-9fb0-e397ef73413d.html](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70821/c3afa05b-f5e6-4e64-9fb0-e397ef73413d.html)；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4、关于响应文件递交与解密

4.1. 文件递交

(1)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2. 文件开启与解密

(1) 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开标室的解密机上自行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涉及到二次报价的，一定携带主锁报价，只有主锁才有签章功能，二次报价才能完成。

(2)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会议现场做开标记录。

(3) 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a. 供应商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b.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c.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d.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 特殊情形下的应急处置

在开标、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时，代理机构应及时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作人员联系，故障在2小时内可修复的，可延续电子开标评标流程；2小时内无法修复的，由采购人根据《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化交易应急处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选择处理方法。

六、评标

（1）评委会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及符合性评审，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1	资格 审查	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法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授权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本单位证明（即投标截止前的社保缴纳证明，社保证明投标单位名称和报名时投标单位名称必须一致）；
		财务状况报告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近二年（2023-2024年）任意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的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或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近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已缴存的近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合同履约说明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信用中国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现场通过网站对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2	符合性 审查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招标文件不一致,按无效文件处理。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响应文件 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无投标人公章、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 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 投标报价表填写符合要求； (3) 报价货币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未超出采购预算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合同条款	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合同基本条款的要求
		其他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被视为“无效响应”的情形。

(2). 通过对投标人及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者，按无效标处理：

2-1 要求提供必备资质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要求的。

2-2 投标人无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文件未加盖单位公章，无法定代表人或合法授权人签字。

2-3 投标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差；

2-4无投标技术方案或投标技术方案不符合要求；

2-5 设备或服务技术指标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降低了产品档次或影响产品性能、功能；

2-6 投标文件的商务主要条款响应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交货、付款、验收、售后服务等项），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2-7规定不接受选择方案和选择报价的，投标人提供了选择方案和选择报价；

2-8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除按无效标处理外，还进行相应的处罚；

2-9投标企业有违规违纪行为。

2-10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参股经营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文件无效。

2、商务评审

投标文件商务部分主要评审和比较内容如下：

2-1投标报价的校核。

2-2 审查全部报价数据计算的正确性。

2-3 分析报价构成的合理性和可行性。

3、技术部分评审

3-1技术部分主要评审和比较内容如下：

3-1-1投标产品技术指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1-2 产品的可靠性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1-3 售后服务是否全面、可行。

3-2 出现技术指标响应不一致的情况，依据顺序是制造认可表、检测报告及投标人自行列出的偏差表。

4、询标

4-1 为了有助于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分析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分别要求经过以上步骤评审合格的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有疑义不清楚的内容进行询标澄清，有关询标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包括电传、传真）提交。

4-2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作为评标的依据，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只作为评标参考。询标澄清时投标人只作说明和解释，不得借此对投标报价、工期、主要技术参数、设备配置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修改。如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与投标文件内容有重大相悖或矛盾，将被认定为无效标。

5、评标办法及内容

采用综合评估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审总得分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具体评审因素和分值如下。

总分 100 分，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得分汇总即为最后得分，各项评分因素具体内容及打分标准如下：

评标内容	分值	评标原则与标准
价格	30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投标基准价/最后投标报价）×30×100%。
技术方案	50	1. 施工方案（满分6分）：针对本项目方案切实可行、完善得3-6分；有施工方案但内容不够详尽、完善得2-3分；有施工方案但内容不符合本工程具体情况1-2分，没有得0分； 2. 确保工程质量技术组织措施（满分5分）：组织措施得当，据情况得3-5分，组织措施一般但不影响项目实施2-3分，组织措施内容不符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得1-2分，没有得0分。 3. 确保安全生产技术组织措施（满分5分）：安全生产组织措施安排合理，可行得3-5分，组织措施一般但不影响项目实施2-3分，组织措施内容不符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得1-2分，没有得0分。 4.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满分5分）：技术组织措施合理可行得3-5分，技术组织措施一般但不影响项目实施2-3分，技术组织措施内容不符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得1-2分，没有得0分。 5. 项目组织管理人员构成（满分9分）：①具有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及以上得2分；具备林业中级职称及以上得3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提供本企业2025年1月

		至今任意连续6个月缴纳养老证明资料；②拟派技术负责人具备林业高级及以上职称得2分，具备林业中级职称得1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③拟派安全管理人员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并提供本企业2025年1月至今任意连续6个月缴纳养老证明资料得2分，一项不满足不计分。 6. 施工机械配备投入计划（满分5分）：主要机械设备配置和材料投入能满足施工需要，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材料设备配套齐全、合理，提供机械设备配置清单。材料设备种类齐全，满足施工要求，计3-5分；材料设备种类齐全，基本满足施工要求，计2-3分；材料设备种类少，无法基本满足施工要求，计0-2分。 7. 施工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满分5分）：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安排合理，能保证本工程进度得3-5分，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安排不够详尽但不影响本工程进度得2-3分，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安排不符合本工程实际需求得1-2分，没有得0分。 8. 劳动力安排计划及劳务分包情况表（0-5分） 劳动力人员配备合理、齐全，满足施工要求得4-5分；基本满足得1-3分；不满足施工要求得0分。 9. 对本项目的重点把握突出、难点分析到位、提出针对性解决方案，解决方案合理，根据内容全面详细得3-5分，基本满足得1-3分；未提供相关内容不计分。
合理化建议	6	针对本项目提出有利于招标人的合理化建议，根据内容全面、详细得4-6分，根据内容基本满足1-4分，未提供相关内容不计分。

企业 业绩	6	投标人近三年（2022年 7月 1日至今）承担过类似工程项目（该工程项目应包含林业类或绿化类建设内容，并提供相关证明资料，证明资料应证明该工程项目包含有林业类或绿化类建设内容）。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最高得 6分，未提供不得分；（时间以合同签订为准，需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质量 及服 务承 诺	8	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针对本项目及采购人实际需求提供详细具体可行的售后服务措施及承诺、提供详细质量保证措施以及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使用过程中因质量问题而产生的补救措施，根据其响应程度：内容全面、合理、完整、详尽、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和采购方预期要求计6-8分；内容比较完善、基本合理可行计4-6分；内容简单粗略存在缺陷或不足计1-4分。
参加评审的投标企业须提供以上评审内容中所对应的所有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视为无效评审，不予赋分。 备注：得分计算过程中和计算结果均保留2位小数，第三位进行四舍五入。		

6.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6-1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 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②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以此为依据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2) 监狱和戒毒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开标时提供原件备查。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库〔2018〕141号规定，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②招标投标投标人须按照财库〔2018〕141号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以此为依据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③中标、成交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4) 招标投标人在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6-2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 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 51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2) 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3) 招标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从中国政府采购网上下载的网页公告等），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明细表及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4) 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 同一标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6)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优惠。

(7)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优惠。

6-3 价格优惠比例

(1) 投标企业优惠比例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优惠条件的投标人，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不重复享受政策。

(2) 投标产品优惠比例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10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不重复享受政策。

7.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融资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 号文件的精神，陕西省财政厅制订了《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投标供应商在缴纳投标保证金及中标供应商缴纳履约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缴纳；中标（成交）供应商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的，可凭中标（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陆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重要通知专栏中查询了解。

8、推荐中标候选人单位

评标小组根据以上内容进行综合打分，由高到低进行汇总排序，推荐出一个以上三个以下中标候选人单位。

九、确定成交单位

1、依据评审结果编写评标结果报告。

2、在投标文件规定的有效期内，招标人在审查评标结果报告的基础上确定中标单位，招标组织单位向确定的中标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

十、合同

1、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单位与招标人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合同。招标文件及中标单位投标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监督机构在合同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招标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十一、中标服务费

1、成交服务费及其他费用依据《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标准收取，由中标单位支付。

2、成交服务费在中标单位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中标单位一性支付给陕西大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成交服务费缴纳方式：现金缴纳或银行转账。

十一、其它事项

1、开标时，实际投标单位或有效投标单位不足三家，报请有关监督部门确定，可以进行重新招标或采用其他采购的方式组织招标。

2、定标或确定中标单位后，中标单位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评标结果顺序重新确定中标单位，同时报请监督机构予以通报，取消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的资格。

3、拒绝商业贿赂

投标人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投标格式第七部分）编制在投标文件中，同时保证投标文件正、副本中都有且一致。

4、公开招标拟转为竞争性谈判程序

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并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具体程序如下：

29.1 谈判小组

（1）原公开招标组建的评标委员会现转为谈判小组。

（2）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工作，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提交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29.2 谈判程序：

谈判的全过程分为第一次谈判报价（原参加公开招标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作为第一次谈判报价）、资质审查、谈判过程、第二次谈判报价、最终评审等阶段，最终报价采取集中报价形式。

通过资质审查合格的各供应商，只有在谈判响应文件（原参加公开招标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作为谈判响应文件）及谈判承诺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和满足技术、商务需要的才有最终报价和评审的机会。谈判小组按其最终承诺和报价内容，推荐成交候选单位排序。

（1）第一次报价：原参加公开招标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作为第一次谈判报价；

(2) 符合性评审：主要对各供应商资格以及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符合性的审定；

(3) 谈判过程：谈判小组应在符合性评审的基础上对各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认真阅读，并对采购内容等有关要求进行谈判：

① 谈判方案（原投标方案）

② 服务措施

③ 综合评定，推荐候选成交单位。

④ 谈判澄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就谈判响应文件中有疑义之处或前后表述不一致的问题，向供应商提出询问或澄清。供应商必须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包括电传、传真）提交，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确认。

(4) 第二次谈判报价

通过资质审查合格，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及谈判承诺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和满足技术、商务需要的，在规定的时间内报出第二次谈判报价。

(5) 最终评审

谈判小组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以综合评审有效报价（第二次谈判报价）最低者推荐为成交第一候选人，其次低价者第二候选人，以此类推。若成交候选人的报价相同时，谈判小组将分别依次序以：技术方案、商务响应的优劣的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人排序。

29.3 谈判小组根据原始谈判记录和谈判结果编写谈判结果报告，报采购人。

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工程概况

2024 年陕西省秦巴山区汉江丹江流域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岚皋县），本工程实施地点位于岚皋县，涉及 2 个乡镇 24 个村。2024 年任务总面积 5266.00 亩：森林质量提升 3080.00 亩为中幼林抚育；1998.00 亩为退化林修复；人工造林 188.00 亩均为四旁植树；基础设施新建灌溉（消防）蓄水池 1 座，供水设施配套水管 200 米；新建 2.4 米宽作业便道 2.09 千米；建立碳汇监测点 1 组，其中 1 套为智能化监测样地、2 套为常规化监测样地。

二、编制依据

- 1、国家林业局《防护林造林工程投资估算指标》（2016 年 6 月）；
- 2、财政部关于印发《基本建设项目建设成本管理规定》的通知（财建（2016）504 号）；
- 3、《造林技术规程》（GB/T 15776 - 2023）；
- 4、《退化防护林修复技术规程（试行）》；
- 5、《森林抚育技术规程》（GB/T 15781 - 2015）；
- 6、《主要造林树种苗木质量分级》（GB/T 6000 - 1999）；
- 7、《陕西省主要造林树种人工造林密度》（DB61/T61 - 142 - 1993）；
- 8、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生态保护修复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办法的通知》（发改农经规（2024）590 号）；
- 9、《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办法》发改农经规（2021）1728 号）；

10 、《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项目投资估算指南》（2024 年10 月）；

11 、《陕西省林业局 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第四批）项目计划的通知》（陕林财字【2025】28 号）；

12 、《陕西省林业局关于下达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计划的通知》（陕林财字【2025】237 号）；

13 、《财政部办公厅国家局办公室关于组织申报 2024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的通知》（财办资环（2024）24 号）；

14 、《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林业局关于组织申报 2024 年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的通知》（陕财办资环（2024）72 号）等相关文件；

15 、《岚皋县林业局关于岚皋县陕西省秦巴山区汉江丹江流域国土绿化示范项目作业设计合理性评价的报告》；

16 、2024 年陕西省秦巴山区汉江丹江流域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岚皋县）设计文本；

17 、安康市人工工资标准及材料标准及现行苗木市场价格。

三、核算指标

1 、中幼林抚育

（1）用工量：

一标段：人工促进天然更新 529.64 亩，共计 530.00 工日；补植 作业整地、栽植、补植、抚育管护 30.00 亩，共计 251.00 工日；间 伐 529.64 亩，共计 1059.50 工日；剩余物处理 529.64 亩，共计 226.00 工日。

二标段：抚育作业割灌除草 385.14 亩，共计 770.50 工日；人工促进天然更新 1004.20 亩，共计 1004.00 工日；补植作业整地、栽植、补植、抚育管护 49.0 亩，共计 318.50 工日；间伐 1364.63 亩，共计 2729.00 工日；剩余物处理 1389.37 亩，共计 640.50 工日。

三标段：抚育作业割灌除草 336.25 亩，共计 672.50 工日；人工促进天然更新 824.75 亩，共计 824.50 工日；补植作业整地、栽植、补植、抚育管护 49.0 亩，共计 318.50 工日；间伐 1149.44 亩，共计 2298.50 工日；剩余物处理 1161.00 亩，共计 550.50 工日。

(2) 有机肥：20 千克/亩。

(3) 保水剂：1.0 千克/亩。

2、退化林修复

(1) 用工量：

一标段：人工促进天然更新 1290.14 亩，共计 3225.50 工日；补植作业整地、栽植、补植、管护 174.00 亩，共计 1567.00 工日；间伐 1245.72 亩，共计 3737.00 工日；剩余物处理 1290.14 亩，共计 1318.00 工日。

二标段：人工促进天然更新 335.14 亩，共计 839.00 工日；补植作业整地、栽植、补植、管护 45.00 亩，共计 368.00 工日；间伐 287.69 亩，共计 863.00 工日；剩余物处理 335.14 亩，共计 343.00 工日。

三标段：人工促进天然更新 372.72 亩，共计 932.00 工日；补植作业整地、栽植、补植、管护 15.00 亩，共计 124.00 工日；间伐 372.72 亩，共计 1118.00 工日；剩余物处理 372.72 亩，共计 380.50 工日。

(2) 有机肥：20 千克/亩。

(3) 保水剂：1.0 千克/亩。

3、四旁绿化

(1) 用工量:

四标段: 林地清理、整地、栽植、浇水、抚育管护188.00 亩, 共计1504.00 工日; 花坛修建共计 12.00 工日。

(2) 有机肥: 20 千克/亩。

(3) 保水剂: 1.0 千克/亩。

4、建设项目苗木规格一览表

序号	苗木种类	苗木规格	备注
1	厚朴	移植苗, 苗高 $\geq 150\text{cm}$, 地径 $\geq 2\text{cm}$, 裸根苗	含运输及现场二次倒运
2	红枫	移植苗, 苗高 $\geq 150\text{cm}$, 地径 $\geq 2\text{cm}$, 裸根苗	含运输及现场二次倒运
3	黄槿	移植苗, 苗高 $\geq 150\text{cm}$, 地径 $\geq 2\text{cm}$, 裸根苗	含运输及现场二次倒运
4	栾树	移植苗, 土球 $\geq 15\text{cm}$, 苗高 $\geq 150\text{cm}$, 地径 $\geq 2\text{cm}$	含运输及现场二次倒运
5	枫杨	移植苗, 苗高 $\geq 150\text{cm}$, 地径 $\geq 2\text{cm}$, 裸根苗	含运输及现场二次倒运
6	美国红枫	移植苗, 土球 $\geq 40\text{cm}$, 苗高 $\geq 250\text{cm}$, 米径 $\geq 5\text{cm}$, 冠幅 $\geq 100\text{cm}$	含运输及现场二次倒运
7	银杏	移植苗, 土球 $\geq 40\text{cm}$, 苗高 $\geq 250\text{cm}$, 米径 $\geq 5\text{cm}$, 冠幅 $\geq 80\text{cm}$	含运输及现场二次倒运
8	水杉	移植苗, 土球 $\geq 40\text{cm}$, 苗高 $\geq 250\text{cm}$, 米径 $\geq 5\text{cm}$, 冠幅 $\geq 80\text{cm}$	含运输及现场二次倒运
9	垂柳	移植苗, 土球 $\geq 40\text{cm}$, 苗高 $\geq 250\text{cm}$, 米径 $\geq 5\text{cm}$, 冠幅 $\geq 100\text{cm}$	含运输及现场二次倒运
10	乌桕	移植苗, 土球 $\geq 40\text{cm}$, 苗高 $\geq 250\text{cm}$, 米径 $\geq 5\text{cm}$, 冠幅 $\geq 100\text{cm}$	含运输及现场二次倒运
11	樱花	移植苗, 土球 $\geq 40\text{cm}$, 苗高 $\geq 250\text{cm}$, 米径 $\geq 5\text{cm}$, 冠幅 $\geq 100\text{cm}$	含运输及现场二次倒运
12	碧桃	移植苗, 土球 $\geq 40\text{cm}$, 苗高 $\geq 220\text{cm}$, 米径 $\geq 5\text{cm}$, 冠幅 $\geq 100\text{cm}$	含运输及现场二次倒运

14	紫荆	移植苗，土球 $\geq 30\text{cm}$ ，苗高 $\geq 220\text{cm}$ ，米径 $\geq 5\text{cm}$ ，冠幅 $\geq 80\text{cm}$	含运输及现场二次倒运
15	刚竹	移植苗，苗高 $\geq 250\text{cm}$ ，米径 $\geq 2\text{cm}$ ，竹鞭长度 $\geq 15\text{cm}$	含运输及现场二次倒运
16	枇杷	移植苗，土球 $\geq 40\text{cm}$ ，苗高 $\geq 250\text{cm}$ ，地径 $\geq 5\text{cm}$ ，冠幅 $\geq 100\text{cm}$	含运输及现场二次倒运
17	塔柏	移植苗，土球 $\geq 30\text{cm}$ ，苗高 $\geq 180\text{cm}$ ，地径 $\geq 4\text{cm}$ ，冠幅 $\geq 50\text{cm}$	含运输及现场二次倒运
18	藤本月季	容器苗，容器规格 $\geq 10\text{cm}$ ，主蔓长 $\geq 120\text{cm}$	含运输及现场二次倒运
19	沃柑	移植苗，土球 $\geq 30\text{cm}$ ，苗高 $\geq 180\text{cm}$ ，地径 $\geq 5\text{cm}$ ，冠幅 $\geq 80\text{cm}$	含运输及现场二次倒运
20	高杆月季	嫁接苗，土球 $\geq 20\text{cm}$ ，苗高 $\geq 150\text{cm}$ ，地径 $\geq 3\text{cm}$ ，冠幅 $\geq 80\text{cm}$	含运输及现场二次倒运
21	红叶石楠球	移植苗，土球 $\geq 30\text{cm}$ ，苗高 $\geq 80\text{cm}$ ，冠幅 $\geq 80\text{cm}$	含运输及现场二次倒运
22	大叶黄杨球	移植苗，土球 $\geq 30\text{cm}$ ，苗高 $\geq 60\text{cm}$ ，冠幅 $\geq 80\text{cm}$	含运输及现场二次倒运
23	红叶石楠	容器苗，容器规格 $\geq 10\text{cm}$ ，苗高 40-50cm，冠幅 20-30cm	含运输及现场二次倒运
24	茶花	移植苗，土球 $\geq 30\text{cm}$ ，苗高 $\geq 60\text{cm}$ ，冠幅 $\geq 60\text{cm}$ ，呈球形	含运输及现场二次倒运
25	杜鹃	容器苗，容器规格 $\geq 10\text{cm}$ ，苗高 35-40cm，冠幅 20-30cm	含运输及现场二次倒运
26	迎春花	容器苗，容器规格 $\geq 20\text{cm}$ ，苗高 $\geq 50\text{cm}$ ，地径 $\geq 0.5\text{cm}$ ，冠幅 20-30cm	含运输及现场二次倒运
27	紫藤	容器苗，容器规格 $\geq 20\text{cm}$ ，主蔓长 $\geq 150\text{cm}$ ，地径 $\geq 3\text{cm}$ ，冠幅 20-30cm	含运输及现场二次倒运
28	油麻藤	容器苗，容器规格 $\geq 10\text{cm}$ ，主蔓长 $\geq 80\text{cm}$ ，冠幅 $\geq 20\text{cm}$	含运输及现场二次倒运

29	麦冬	苗高 $\geq 25\text{cm}$,	含运输及现场二次倒运
----	----	-------------------------	------------

备注：苗木价为从出圃到现地栽植前的综合费用，包括苗木出圃人工费、运输费、苗木折损、运输途中养护等费用。

5、基础设施

(1) 作业便道：新建 2.4 米宽作业便道 2.09 千米。作业便道作为运输与施工通道，防火与应急通道应便于施工机械和材料的运输，具有良好的安全性和稳定性，能够承受施工期间的人员、机械和材料荷载。路基填筑应分层填筑并压实，基层压实度 $\geq 94\%$ ，确保路基的密实度和稳定性。路面摊铺 10 厘米厚砂砾石，用平地机或人工将砂砾石料均匀摊铺在路基上，确保摊铺厚均匀、表面平整。为增加道路使用寿命，道路里侧应设置排水边沟，道路每 200m 考虑埋设一处穿路涵管，涵管采用 DN500 钢筋混凝土管。

(2) 灌溉（消防）蓄水池、配套水管及设备：新建灌溉（消防）蓄水池 1 座，供水设施配套水管 200 米、配套设备 1 套。临时管道铺设、设备运行看管按 75 元/工日计算。

(3) 基础设施清单中 3 年的蓄水池抽水设备运营费用，根据设计作业书 10 套灌溉（消防）蓄水箱配备 1 套设备（水泵发电机水管及电缆等此部分设备甲方自行采购）。投资预算中 3 年的蓄水池抽水设备运营费按照 10 套蓄水箱配一套设备分摊到每个标段按项计算。

6、碳汇监测

在森林质量提升作业区内选择靠近主干道、林木平均胸径大于等于 5cm、作业区相对集中且具有代表性的小班，科学布设碳汇监测样地。本次设置碳汇监测 1 组样地，其中智能化监测 1 套，常规化监测 2 套。

2024年陕西省秦巴山区汉江丹江流域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
岚皋县第三标段民主镇德胜村、马安村、狮子村、银盘村、榨溪村中幼林抚育
工程量清单

序号	项目	规格/指标	作业面积/ 补植面积（亩）	整地规格/ 抚育次数	单位	数量
一	抚育作业					
1	割灌除草	2.0工日/亩	336.25		工日	672.50
2	人工促进天然更新	1.0工日/亩	824.74		工日	824.50
二	补植作业					
1	整地	2.0工日/亩	49.00		工日	98.00
2	栽植	1.0工日/亩	49.00		工日	49.00
3	补植	0.5工日/亩	49.00		工日	24.50
4	抚育管护	3.0工日/亩	49.00	3年3次抚育， 以1-1-1为序	工日	147.00
	苗木					
1	红枫	移植苗，苗高≥150cm，地径≥2cm，裸根苗	49.00	整地规格 50cm*50cm*40cm	株	1862.00
	物料					
1	有机肥	20.0千克/亩	49.00		千克	979.50
2	保水剂	1.0千克/亩	49.00		千克	49.00
三	采伐作业					
1	间伐	2.0工日/亩	1149.44		工日	2298.50
四	剩余物处理					
1	剩余物处理	0.5工日/亩	1161.00		工日	550.50

2024年陕西省秦巴山区汉江丹江流域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
 岚皋县第三标段民主镇德胜村退化林修复工程量清单

序号	项目	规格/指标	作业面积 /补植面积（亩）	整地规格/抚育 次数	单位	数量
一	抚育作业					
1	人工促进天然更新	2.5工日/亩	372.72		工日	932.00
二	补植作业					
1	整地	2.5工日/亩	11.00		工日	27.50
2	整地	3.0工日/亩	4.00		工日	12.00
3	栽植	1.5工日/亩	11.00		工日	16.50
4	栽植	2.0工日/亩	4.00		工日	8.00
5	补植	0.5工日/亩	15.00		工日	7.50
6	抚育管护	3.5工日/亩	15.00	3年3次抚育， 以1-1-1为序	工日	52.50
三	苗木					
1	枫杨	移植苗，苗高≥150cm，地径 ≥2cm，裸根苗	11.00	整地规格 50cm*50cm*40cm	株	418.00
2	黄槿	移植苗，苗高≥150cm，地径 ≥2cm，裸根苗	4.00	整地规格 50cm*50cm*40cm	株	340.00
四	物料					
1	有机肥	20.0千克/亩	15.00		千克	297.00
2	保水剂	1.0千克/亩	15.00		千克	15.00
五	采伐作业					
1	采伐修复	3.0工日/亩	372.72		工日	1118.00
六	剩余物处理					
1	剩余物处理	1.0工日/亩	372.72		工日	380.50

第五部分 商务要求

一、工期：120天。

二、施工地点：民主镇、佐龙镇。

三、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包括：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的施工总承包；

2、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四、款项结算

项目付款：根据项目进度分4次支付。

(1) 项目开工并完成5%工作量后，经监理方及发包人、市级项目法人单位共同确认后，可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30%作为首期服务费；

(2) 项目完成80%工作量时，经监理方、审计公司审验后出具项目进度确认单，并报发包人、市级项目法人单位审核确认，可付给乙方合同价款40%的服务费；

(3) 服务内容全部完成后，由乙方提供项目决算报告，经监理方审核签字确认，并报市级项目法人单位同意后，由甲方组织初验，并由审计公司出具审核报告，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85%；

(4) 省、市验收后，待监理方出具完整监理报告、审计部门出具项目结算审核结论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100%。

2、结算方式：

由岚皋县林业局负责与中标单位结算。

五、服务保证

1、中标单位必须按照国家相关政策法规以及相关文件精神，即合理安排，按时完成施工任务。

2、做好调查查勘工作，合理安排人员、时间，按照既定方案，力争尽快提前完成方案任务。

六、违约责任

1、按《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在签订施工合同后，中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工期，如施工中因中标人的原因出现工期拖延的现象，视为严重违约，招标人有权利单方解除合同，并由中标人赔偿由此引起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第六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仅供参考）

项目名称：2024 年陕西省秦巴山区汉江丹江流域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
（岚皋县）（*）标段

甲方：_____ 岚皋县林业局 _____（以下简称“发包人”）

乙方：_____ ****公司 _____（以下简称“承包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发包人对该项目开展了政府采购公开招标，根据中标公示结果，确定乙方为该项目的中标供应商；发包人行使项目法人相关权益和责任，全权负责管理本项目，就本项目第___标段服务内容相关事宜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协议书，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1. 服务内容符合合格标准。

2.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并在质量保证期内承担服务质量保证责任。

3. 承包方在中标后不得将项目转包转让。承包方在投标文件中明确的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必须全程在现场组织负责项目建设，除特殊原因外，不得安排、委托他人负责。否则，发包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并依法追究乙方法律责任，其履约担保金不予退还。

4. 项目付款：根据项目进度分 4 次支付。（1）项目开工并完成 5%工作量后，经监理方及发包人、市级项目法人单位共同确认后，可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30%作为首期服务费；（2）项目完成 80%工作量时，经监理方、审计公司审验后出具项目进度确认单，并报发包人、市级项目法人单位审核确认，可付给乙方合同价款 40%的服务费；（3）服务内容全部完成后，由乙方提供项目决算报告，经监理方审核签字确认，并报市级项目法人单位同意后，由甲方组织初验，并由审计公司出具审核报告，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85%；（4）省、市验收

后，待监理方出具完整监理报告、审计部门出具项目结算审核结论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100%。

5.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需按合同总价款的 5% 缴纳履约保证金，可以以保函形式代替，保函期限必须大于四十二个月（从合同签订日期计算）；管护期满并经验收通过后退还履约保证金。

6. 严格落实《关于印发陕西省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陕人社发〔2022〕5 号）、《安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安康市林业局关于在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及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积极采取以工代赈方式的通知》（安发改农经〔2021〕536 号）、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康市进一步加强以工代赈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安政办发〔2023〕6 号）以及各项目县有关建设项目监督管理有关要求，为促进农民就业增收和农村区域发展，合理确定以工代赈劳务报酬标准，本项目严格落实以工代赈相关制度，按照中央预算投资不低于 30% 的比例发放劳务报酬，规范以工代赈项目管理，保障务工人员有关权益。

7. 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人开工通知，计划工期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完工。

8. 项目逾期：承包人未按发包人要求按期完成外业服务内容的，逾期 1 日按签约合同价的 1.0% 扣除违约金；承包人未按期提交自查验收报告及项目档案资料的，逾期 1 日按签约合同价的 1.0% 扣除违约金。

9、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订立地点：_____。

3.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贰份，监管部门备案贰份、招标代理机构存档贰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地 址：

地 址：

代 理 人：

代 理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SXDY-2025-190

正本

2024 年陕西省秦巴山区汉江丹江流域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
(岚皋县)*标段

投标文件

投 标 人：_____（盖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时 间：_____

目 录

一、投标响应函

二、投标报价表

三、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四、招标文件确认书

五、商务响应偏离表

六、供应商组织机构资料

七、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方案

八、应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或材料

九、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

一、投标响应函

陕西大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采购项目名称）*标段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1 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服务投标总价为人民币金额数（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 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 90 个日历日（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6. 若我方获得中标，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中标服务费。

7.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详细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件地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年 月 日

二、投标报价表

项目编号：SXDY-2025-190

项目名称	投标总报价（元）	工期	备 注
2024 年陕西省秦巴山区汉江丹江流域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岚皋县） *标段			
投标总报价（大写）			

投标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投标人应按照第四部分“工程量清单”的要求逐页填报工程量清单

三、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复印近并加盖公章）

合同包3(2024年陕西省秦巴山区汉江丹江流域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岚皋县）三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授权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本单位证明（即投标截止前的社保缴纳证明，社保证明投标单位名称和报名时投标单位名称必须一致）；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近二年（2023-2024年）任意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的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或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近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已缴存的近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现场通过网站对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9）本项目专门项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投标单位未按招标文件要求附相关资质证件的，按废标处理。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陕西大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_____（供应
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自然人参与投标的此处只附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陕西大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投标人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项目编号）的（招标项目名称）*标段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签字）：_____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公章）：_____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职务：_____	
年 月 日	

说明：本授权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不得少于90天，仅限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

四、招标文件确认书

本单位对 2024 年陕西省秦巴山区汉江丹江流域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岚皋县）*标段）招标文件及相关的修正内容、答疑内容均无异议。

投标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商务响应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对应商务响应	响应情况	备 注

注：1. 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2. 响应情况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

投标单位（公章）：_____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六、 供应商组织机构资料

表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本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体系认证情况	说明：通过的认证体系、通过时间及运行状况。					
备 注	在本表后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全本）、（并加盖单位章）、施工资质证书副本（全本）（并加盖单位章）、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全本）（并加盖单位章）、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单位章）。					

表2 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组成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专业	岗位证编号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的工作或岗位

附件1 拟委任的项目经理资历表

项目经理应附注册证书、资格证、安全生产考核证、身份证复印件。附项目经理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承诺书。

姓 名		年 龄		专 业	
职 称		公司单位 职 务		拟在本工程担任 职务	
毕业学校	____年____月毕业于____学校____专业，学制 ____年				
经 历					
____年~ ____年	参加过的工程项目名称			担任何职	发包人及联 系电话
获奖情况					
目前任职 项目状况	项目名称				
	担任职位				
	可以调离日期				
备 注					

注：1、本表后人员应与前表所附人员一致。

2、目前未在具体项目上任职的，请在备注栏说明现在负责工作内容。

附 2：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资料员、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附C2 或 C3证)、材料员等岗位人员。应附有效岗位证、身份证、无在岗项目承诺书复印件。

岗位名称			
姓 名		年 龄	
性 别		专 业	
拥有的岗位证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主要工作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附 3：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拟派的一名技术负责人应附与本工程专业一致中级以上（含中级）技术职称证、 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姓 名		年 龄	
职 称		学 历	
拟在本工程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专业	学校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七、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方案

八、应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或材料

1、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项 目	投标人情况说明
1. 有无介入诉讼案件	
2. 有无被省级及以上主管部门限制投标或在处罚期内	
3. 有无被终止合同	
4. 是否曾有骗标行为或严重违约	
5. 有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或质量事故通报	
6. 有无拖欠农民工工资受到处罚	
7. 是否在省级及以上主管部门设立的信用评价黑名单内且在处罚期中	

注：1. 本表后应附法院或仲裁机构做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扫描件。投标申请人应填写情况说明自述材料，如未如实填写，一经查实，立即取消其投标。

2、企业近三年类似业绩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及电 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工程项目，并标明表序。

2. 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4.1 条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3、承 诺 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参加了_____（项目名称*标段）投标，若我方中标，我方在此承诺：

1、____（投标人）承诺在本项目的投标中没有出借资质给其他单位或个人。

如果经招标人调查，____（投标人）在本次投标中出现上述情况，招标人有权取消____（投标人）在本次招标的投标资格，不退还保证金并有权提请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将____（投标人）列入陕西省建筑系统“黑名单”。

2、我方将按照在招标文件中填报的人员组织进场施工，并根据工程的实际需要或监理人要求增派相关人员。

3、我方将严格按照在招标文件中填报的仪器、设备组织进场施工，并根据工程的实际需要或监理人要求增加设备。

4、在工程实施过程中，我方将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履行合同义务，质量检验标准绝不低于招标文件和国家强制性标准要求。

5、在工程实施过程中，我方保证精心施工，确保质量，安全生产，保护环境，按期支付农民工工资、劳务分包、材料采购、设备租赁、工程分包等费用，按发包人要求的工期完工。

6、我方将严格执行贵公司根据本项目因工程管理需要而依法、依规制定并下发的所有文件、制度、办法等。

7、我方从发包人处取得的参考资料，即施工组织计划、水文、地质、气象和料场分布等资料，并不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我方对上述参考资料的应用、解释及推论自行负责。我方承诺：不以上述参考资料或其解释、推论为依据，向发包人提出索赔、延期、变更或其他损害发包人利益的要求。

如我方违背了上述承诺，本项目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或解除施工合同，并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或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并由招标人将我方的违约行为上报上级主管部门，作为不良记录纳入建设市场信息管理系统。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九、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承诺书（二）

致： 陕西大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投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三）

致： 陕西大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四）

致： 陕西大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 近三年因产品供货问题（水货、替代品、次品、翻新品等）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本公司承诺：本次标的物为正品行货。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五）

致： 陕西大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投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1: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的规定, 本公司参加_____ (单位名称) 的_____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 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 (或者: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 (标的名称) , 属于_____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 (承接) 企业为 _____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为_____ 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 万元, 属于___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 (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监狱企业、福利企业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附件 2：（如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并如实填写本表，符合条件的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2.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投标人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 3：（如有）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

1. 无格式要求，由出具监狱企业证明的单位自行拟定；

2.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投标人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